

我們一定自己要先做好，而且首先要落實孝道，從這個根本去落實。有不少位同修就在落實倫常，尤其在孝道方面都有不少反思。比方有同修就提到了，我們要從念頭去觀照，從根本修，從起心動念處修。我們的念頭是先想父母，還是先想自己？是先給父母方便，還是先給自己方便？那這個我們得清楚，我們對自己的念頭都不清楚，那夏蓮居老居士說，「學者須先打破自欺一關」，對自己念頭都不清楚，就稀里糊塗的了。同修他就察覺，遇到境界的時候都是先想到自己、自己的家庭，可能把另一半、把孩子放在第一個考量，父母的事放在次要，這個是很常見的。

我們想一想，二十四孝「陸績懷橘」，一個六歲的孩子，他看到橘子想到誰？想到母親、想到恩德，他不是自己貪吃，趕快自己多拿一點。所以這個二十四孝很有味道，為什麼流傳了幾千年，有它的道理。後人針對這個公案講到，「情到真處」，一個人的情義到了最真處，哪怕是一個很小的動作，也關他德行的成就。就像我們舉的例子，「黔婁嘗糞」，他就去舔那個糞便，就是一個小動作，但是只要為父母好，他沒有其他的念頭。你看像「老萊斑衣」，他時時就想著怎麼讓父母歡喜，這樣的人怎麼可能去做

讓父母擔憂的事情？你看他自己也七十來歲了，但是你看，他看到自己的父母，他自己就是個孩子，就想著怎麼去讓父母開心、大笑，大笑一聲延壽挺長的。我們都要從這些地方去跟這些古聖先賢學習。所以「六歲之兒，一橘不忘母」，這個是千古美談。

可是現在的人，比方說在酒席當中，你去參加人家的宴會，看到有水果，也很難吃到，馬上揣兜裡，給誰吃？給兒女吃，「欲娛其兒」。所以同樣是懷橘，但是一個是想著父母的恩，一個是想著愛子，疼愛自己子女的心。假如把這個愛子的心來對待自己的父母，那這個孝道才能真正去落實。而實在講，拿著水果是先要給子女，真正有見識的人，會覺得這個人沒有智慧。而我們拿到好東西了就是給父母，那人家會非常恭敬、仰慕這樣的行為。而且我們要很冷靜一點，我們東西不給父母，給自己的小孩，請問他學到什麼？那他以後有好東西給誰？當然也給他孩子。這個一教錯了，就每一代都這樣錯下去。所以要有智慧才能教好，而且這個智慧跟德行是相應的。真正有德行的人，孝子心中只有父母，他一定盡孝。而且他看到孩子，孩子就是我父母血脈的延續，我有責任要為父母、為祖宗把我的下一代教好，他不是一種欲，這是我兒子，他是一種義，一種責任感，他不會溺愛的。是欲望的時候，就是一種溺愛，小時候很好玩，逗他，也沒教他規矩，玩玩玩到十一二歲了不好玩了，就不管他了，這些都是欲。所以落實好孝道重

要。

當然，大家不要聽我這段話說，好啊，那孩子也不用管了，另一半也不用管了，我可沒這麼說，你們不要害我，這個都是情義，都是應該盡的道義。那我們有時候會兩難，孩子還有功課，我手頭上也有事，那父母又希望我們回去探望他，甚至還種了不少青菜，就種我們最喜歡吃的菜，就希望我們回去拿。其實誰最幸福？時時把父母的愛放在心上的人最幸福，自己就不會覺得缺什麼，隨時可以領受父母這一分慈愛。真的工作、小孩的狀況實在不允許，跟母親也要表達這一分感恩：「媽，妳看妳都是時時都想著我，都是種我最喜歡吃的菜，不過現在真的走不開。看看舅舅還是哪個親戚朋友，妳先供養他們，我一有空我一定回去。」真的家裡都安排，孩子功課也稍微鬆一點，真有機會了，決定趕緊回去看父母。其實孩子是可以感受到我們的心。所以法沒有定法，重要的真心做出來。因為每個因緣，每個生活狀況，家庭都不一樣，這個不是說教一個死的方法，就是我們一定把父母擺在第一位。

——恭錄自：弘護人才扎根班（第五集）

2020/7/18 檔名：18-068-0005